

隆扬电子（昆山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隆扬电子（昆山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3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，本次会议已豁免通知期限，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21日通过口头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由全体监事共同推举衡先梅女士主持，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，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等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隆扬电子（昆山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有关规定，为保障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，现选举监事衡先梅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变更职工代表监事暨选举监事会主席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6）。

特此公告

隆扬电子（昆山）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3月21日